國立中興大學電資學院學士班選修輔系辦法

本辦法經111年8月11日電機資訊學院學士班課程會議修訂通過

- 1. 依據「國立中興大學大學部學生選修輔系辦法」訂定。
- 2. 需修讀本班之專業(門)必修科目,至少應修習 47 學分,若下表所述之專業(門)必修科目為其原就讀系所之必修科目者,須從本班選修科目中,另行選讀以補足 47 學分。

科目名稱	全或半	學分
(1)微積分(一)	半	3
(2)微積分(二)	半	3
(3)普通物理學	半	3
(4)普通物理學實驗	半	1
(5)計算機程式設計	半	3
(6)離散數學	半	3
(7)交換電路與邏輯設計	半	3
(8)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半	3
(9)人工智慧概論	半	3
(10)機率	半	3
(11)線性代數	半	3
(12)資料結構	半	3
(13)常微分方程	半	3
(14)信號與系統	半	3
(15)演算法	半	3
(16)專題(一)	半	2
(17)專題(二)	半	2
		47

- 3. 專題:需修讀物聯網專題(一)(二)或人工智慧專題(一)(二)。
- 4. 輔系應修習之科目與學分數及其修習之先後次序,依核准修讀學年度之「國立中興大學電機資訊學院學士班輔系選修科目學分表」規定辦理。
- 5. 其他未盡事宜,悉依「國立中興大學大學部學生選修輔系辦法」規定辦理。

國立中興大學電資學院學士班修讀雙主修辦法

本辦法經 111 年 8 月 11 日電機資訊學院學士班課程會議修訂通過

- 1. 依據「國立中興大學大學部學生修讀雙主修」辦法。
- 2. 修讀雙主修學生,依核准修讀學年度之本班大學部畢業條件明細表為基準,其應修滿核 准修讀學年度之本班全部專業(門)必修及選修科目學分,始可取得雙主修資格。
- 3. 必修科目:

科 目 名 稱	全或半	學分
(1)微積分(一)	半	3
(2)微積分(二)	半	3
(3)普通物理學	半	3
(4)普通物理學實驗	半	1
(5)計算機程式設計	半	3
(6)離散數學	半	3
(7)交換電路與邏輯設計	半	3
(8)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半	3
(9)人工智慧概論	半	3
(10)機率	半	3
(11)線性代數	半	3
(12)資料結構	半	3
(13)常微分方程	半	3
(14)信號與系統	半	3
(15)演算法	半	3
(16)專題(一)	半	2
(17)專題(二)	半	2
		47

附註:

專題: 需修讀物聯網專題(一)(二)或人工智慧專題(一)(二)。

4. 選修科目:核心選修與專業選修科目合計最少修讀 9 門,其中核心選修科目至少選修 5 門,再加上 3 門實驗課程,共 30學分,如下表所示:

核心選修(至少選擇 5 門): 計算機組織、計算機網路、微處理機、電子學概論、電路學概論、資料探勘導論、通訊系統、自動控制、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、機器學習、深度學習、python 程式設計、作業系統、Unix 系統與 Script 程式設計

專業選修(與核心選修合計至少9門):數位影像處理導論、硬體描述語言設計、數位系統之快速雛型製作、AI 晶片設計、現代控制、電機機械、智慧車輛、網路安全導論、資訊安全與密碼學、組合語言與系統程式、智慧物聯網應用與實作

實驗(至少選修3門):基本通訊實驗、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實驗、自動控制實驗、微處理機實驗、機器學習實驗、作業系統實驗

- 5. 抵免學分之原則,依本校抵免學分辦法辦理。
- 6. 修讀本班雙主修之學生,請自行查閱需修課程,是否符合取得雙主修之資格,若無確認 造成無法取得學位者,需自行負責。
- 7. 其他未盡事宜,悉依「國立中與大學大學部學生修讀雙主修」規定辦理。